seed[in]
TAKE YOUR BUSINESS FURTHER

塗改無效

特約商店合約書

立書約定人：旭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旭新科技）【以下簡稱甲方】

心蘭餐廳【以下簡稱乙方】

（如商家店名與經濟部商業司登記之公司名稱不同，請完整寫出）

為推行會員優惠福利，甲乙雙方基於互惠原則，同意簽屬合約並遵守下列合作要點：

第一條 、甲方參加乙方所提供優惠消費資格，僅限甲方所屬會員。

第二條 .乙方同意甲方之網站圖片授權。

第三條 .甲方所屬會員以手機或平板電腦出示旭新官網「旭新科技特約卡」即可享有優惠。(請參閱附件一)

第四條 .乙方所提供優惠消費場域適用☐本店 ☐全省 ☐僅適用以下分店：

優惠內容如下：

1. 來店消費憑特約卡享有優惠：選魚秤重9折計價優惠，不含套餐及合菜
2.

第五條 、甲方應將乙方提供之優惠消費內容，揭露於甲方專屬網站。

第六條 、合約使用期限：

☑有效期限：自簽約日起至中華民國 114 年 7 月 1 日止，雙方對合約內容有異議時，得經協議後解約或換約。

☐無限期合作：合作期間如優惠內容異動，甲乙雙方可協議更改優惠內容。

第七條 、本合約未盡事宜，經雙方同意後，得隨時以書面補充、修訂之，其效力與本約相同。

第八條 、本合約一式兩份，雙方各執一份為憑。

中 華 民 國 111 年 7 月 1 日